

# 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

## 关于贯彻落实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》的意见

(2023年1月21日)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》精神，按照质量强国建设重要部署，统筹推进质量强国首善之区建设，全面提高本市质量总体水平，结合实际，提出如下意见。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#### (一)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，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，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意识，健全质量政策，加强全面质量管理，促进质量变革创新，加快构建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相适应的质量供给体系，着力提升产品、工程、服务质量，着力增强产业质量竞争力，着力提高经济发展质量效益，为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质量支撑。

#### (二) 发展目标

到2025年，首都质量供给环境持续优化，质量供给体系全面

提升,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、满意度明显增强,质量强国首善之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。

——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。质量促进科技创新、服务对外开放、增进民生福祉、支撑绿色低碳、助力区域协同的作用充分发挥,经济结构更加优化,创新能力显著提升,单位 GDP 资源能源消耗不断下降,经济发展新动能和质量新优势显著增强。

——产业质量竞争力持续增强。高精尖产业实现质量、能量、体量“三量提升”,制约产业发展的质量瓶颈不断突破,产业链供应链整体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,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达到 95,建成一批质量卓越产业集群。

——产品、工程、服务质量水平显著提高。质量供给和需求更加适配,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和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均高于 98%,药品监督抽检合格率高于 99%,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高于 96%,工程质量抽查符合率不断提高,服务质量满意度明显提升。

——品牌建设取得更大成效。品牌培育、发展、壮大的支撑体系更加健全,企业争创品牌、大众信赖品牌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,形成一批质量卓越的产品品牌、服务品牌,打造一批带动作用强的企业品牌、产业品牌。

——质量基础设施更加现代高效。质量基础设施系统完整、运行高效,计量、标准、认证认可、检验检测等实现更高水平协同发展,质量基础设施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,在经济发展和

社会治理中的支撑作用充分显现。

——质量治理体系更加完善。质量政策法规更加健全，质量监管体系更趋完备，质量安全风险防控更加有效，质量管理水平普遍提高，质量人才队伍持续壮大，人民群众质量素养不断增强，质量发展环境持续优化。

到 2035 年，质量强国首善之区全面建成，质量和品牌综合实力达到先进水平，质量对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进一步提升，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显著增强。

## **二、提升经济发展质量效益**

(一)培育科技创新竞争优势。以“三城一区”为主平台，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主阵地，积极争取创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、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、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、国家质检中心等，打造技术、质量、管理创新策源地。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、医药健康等产业发展需求，实施一批产业链供应链质量攻关项目，突破一批重大标志性质量技术和装备。推动产业计量测试服务、标准化服务、检验检测认证服务、品牌咨询等新兴质量服务业态发展，协同推进技术研发、标准研制、产业应用，畅通质量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渠道。

(二)强化“两区”建设质量支撑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，完善准入和监管重要领域、重点事项的竞争机制，建设标准统一、智慧便利、共享开放、协同联动的政务服务体系，推动生物医药、数字经济等全产业链开放。依托本市在科技创新、服务业开放、数字经济发

展方面的优势,积极参与信息技术安全、数据隐私保护、跨境数据流动等领域规则制定。深化中关村标准创新试点,打造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“中关村标准”品牌。推动进出口企业加强合规组织体系、管理体系、制度体系建设,确保经营活动全流程、全方位合规。优化技术性贸易措施公共服务,做好技术性贸易措施研判、预警、评议、应对等工作。

(三)加强消费质量保障。服务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,推动消费提档升级,建成一批品牌集聚、供给丰富、功能完善的高品质生活体验型都市商圈,建设一批购物小镇、体验式商业综合体、特色街区。开展消费品牌矩阵培育行动,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首店、旗舰店、体验店、定制中心,发展原创品牌概念店、定制店,构建品牌汇集、品质高端、品位独特的优质商品供给体系。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活动,推动经营者诚信自律,营造安全消费环境,加强售后服务保障。完善质量多元救济机制,鼓励企业投保产品、工程、服务质量相关保险,落实质量保证金制度,推行消费争议先行赔付,开展消费投诉信息公示,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。试点建设商品和服务质量示范区,健全商品和服务质量标准,建立全过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和消费纠纷快速解决机制,打响“北京购物”品牌。

(四)厚植绿色发展质量根基。紧紧围绕首都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,实施低碳产品标准标识制度,全面推行绿色设计、绿色制造、绿色建造,大力发展绿色供应链。开展重点行业 and 重点产品资源效率对标提升行动,实施一批绿色化数字化技术改造项目,加

快低碳零碳负碳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。加强碳排放相关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应用。开展碳达峰、碳中和标准化提升工程,建立完善建筑、供热、交通等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能耗标准,打造能效领跑者。优化资源循环利用标准,推进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“两网融合”。建立绿色产品消费促进制度,鼓励消费者购买使用绿色商品,倡导使用绿色可循环包装物,建设绿色消费城市。

(五)促进区域质量发展联动。推进京津冀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,加快区域市场一体化进程。推动京津冀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开展改造升级,促进质量联动提升。推进京津冀质量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,积极培育辐射京津冀的产业计量测试中心,推动区域协同标准制定由交通、生态环境、政务服务、基本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向经济社会全域拓展。促进食品药品、工业品等领域质量监管联动,加强跨区域执法协作,推动区域内质量安全监管信息互通。

### 三、构筑产业质量竞争优势

(一)强化产业基础质量支撑。分行业实施产业基础质量提升工程,加强智能制造与装备等领域产业基础质量攻关,实现工程化突破和产业化应用。推动通用型关键零部件质量创新,提升关键零部件和元器件可靠性、耐久性、先进性。推进材料质量提升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应用验证,提高关键基础材料质量稳定性、一致性、适用性水平。研发推广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先进工艺,提高生产制造敏捷度和精益性。支持通用基础软件、工业软

件、平台软件、应用软件工程化开发,实现工业质量分析与控制软件关键技术突破。加强标准研制、计量测试、合格评定等产业技术基础能力建设,加快产业基础高级化进程。

(二)促进全产业链质量提升。推进农业品种培优、品质提升、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,全面提升农业生产质量效益。实施“新智造100”工程,制定完善智能制造领域相关标准。加快培育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,健全完善服务型制造标准,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,到2025年培育形成100家市级融合试点企业。

(三)强化数字经济质量赋能。加快数字化共性标准、关键技术标准制定和推广,提升数字计量基础设施保障能力,提高关键环节、关键领域质量管控水平,打造新兴数字产业集群。积极争取国家数字经济领域标准化试点建设。积极探索创建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,加快推进平台经济综合监管服务系统建设,加强对平台企业的智慧监管。建立公开透明的市场准入标准和运行规则,加强数字经济典型应用场景的准入政策、实施程序、安全管理等制度保障。

(四)打造质量卓越产业集群。聚焦智能制造与装备、医药健康、智能网联汽车等领域发展需求,加强先进技术应用、质量创新、质量基础设施升级,培育一批优势突出、产业链融通发展的产业集群。以争创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为抓手,以产业基地为依托,开展质量提升行动,加强创新技术研发,推广卓越质量管理实践,培育一批产业集群区域品牌。深化产业集群质量管理机制创新,鼓励

头部企业、专业机构牵头开展研发设计、试验检测、可靠性验证、标准验证、质量控制与技术评价等专业服务平台建设,提升产业集群质量水平。

### 专栏 1 提升高精尖产业质量竞争力

——实施标准领航计划。紧紧围绕支柱产业,支持企业和社会团体制定满足市场需求的先进标准,培育企业标准领跑者。

——实施产业链质量升级计划。在消费品、装备、原材料等领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,开展产品与行业质量状况调查,制定具有针对性的提升方案,加大技术改造和创新力度。开展服务业质量提升行动,以质量创新促进服务场景再造、业务再造、管理再造,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,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。

——实施知识产权高质量培育计划。重视高价值专利培育,促进企业国际市场规划与 PCT 专利布局协调发展。探索推动智能传感器、移动通信终端等关键领域专利联盟及专利池组建,建立产业领域内开放共享的知识产权协同运用机制。推进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和完善知识产权价值实现机制,培育一批综合能力强、品牌效应突出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。

## 四、推动产品质量提档升级

(一)提高农产品食品质量安全水平。坚持“守底线”“拉高线”同步推,“保安全”“提品质”一起抓,实行全链条监管。实施农药、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行动,严查违法违规使用禁用农药和常规农药兽药残留超标问题。推进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,建设一批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。推行农产品网格化智慧监管,一体化推进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和质量安全追

溯制度落实。大力推进绿色有机农业发展,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。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,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。完善食品安全标准体系,鼓励食品生产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或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,强化生产经营全过程质量安全控制。

(二)加快药品创新发展。健全药品安全制度,完善药品安全相关标准。对标一流加强重点实验室建设,完善药品技术评价体系,提升药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。建设北京市疫苗检验中心,健全疫苗产业服务与监管体系,强化疫苗全生命周期管理。加快医疗器械技术创新,重点支持医用机器人、高端植入耗材等特色医疗器械发展,到2025年新增创新医疗器械品种30个。推动创新药发展,支持具有专利的新靶点、新机制、新结构、新技术等创新药研发,到2025年新增创新药物品种12个。培育一批高值耗材、高端医疗影像设备、体外诊断产品及试剂、生命科学检测仪等国产标杆产品。

(三)培育消费精品。实施消费品质量提升行动,提高研发设计与生产质量,促进增品种、提品质、创品牌。加强产品前瞻性功能研发,扩大优质新型消费品供给。加快传统消费品迭代升级,推广个性化定制、柔性化生产。聚焦新业态、新模式、新服务,在美妆、服饰定制等领域,培育一批新消费品牌企业,推出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消费品。加大老年产品的研发制造力度,支持老年产品关键技术成果转化、服务创新,满足老年人高品质生活服务需求。完善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,严格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。

(四)发展智能化高端化装备。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研发,强化重大技术装备的复杂系统功能、性能及可靠性一体化设计,提升重大技术装备制造能力和质量水平。强化研发设计、生产制造、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控制,大力发展优质制造。支持制造业企业由产品设备生产商向智能化产品与服务提供商转型,延伸拓展产业链高价值服务环节,发展个性化定制、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新模式。实施质量可靠性提升计划,加强可靠性设计、试验与验证技术开发应用,提升重点行业关键工艺过程质量控制水平。推动首台(套)重大技术装备示范应用。落实重大工程设备监理制度,保障重大设备质量安全。

## 专栏 2 促进重点产品质量提升

——药品器械。推进新型疫苗特别是多联多价疫苗研发及产业化,加快间充质干细胞、非病毒载体基因治疗产品等研制。加速研发治疗恶性肿瘤、心血管病等重大疾病的创新药,提升仿制药与原研药、专利药的质量和疗效一致性。加强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和成果转化,推进基于古代经典名方、名老中医方、医疗机构制剂等的中药新药研发。鼓励新技术、新工艺的使用,加速推进中药质量提升。发展以超导磁共振为代表的高端影像设备,推动磁共振成像、数字平板放射成像等系统升级换代。推动体外诊断产品及试剂升级换代。

——消费品。鼓励开发自主设计的服装、服饰以及珠宝、化妆品、家居等时尚产品。支持移动智能终端、智能健身器械等新型产品研发应用,发展超高清显示、虚拟现实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品,扩大智能家居、智能网联汽车等中高端产品供给,打造世界创新数字消费产品首发地。加大“北京礼物”品牌推广力度,开发具有北京文化元素、体现北京科技创新能力的精品化、高端化、国际化旅游商品。研发生产日常辅助、康复

辅具、保健器材等安全、便利、适用性强的老年产品,开发智能养老监护设备、家庭服务机器人等智能健康养老服务产品。

——装备产品。提高专用伺服电机和驱动器、高精度减速器等关键零部件配套能力。促进农业智能传感与控制系统、检测与装配设备等自动化成套装备研发。提高科学仪器细分领域智能专用设备供给能力。提升核心部件制造水平。

## 五、提升建设工程品质

(一)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制度。全面落实各方主体的工程质量责任,强化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和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单位主体责任。落实工程施工岗位责任制,明确法定代表人、项目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、执业注册人员、技术人员、一线作业人员等岗位的质量安全责任。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书面承诺制、质量安全责任标识、质量安全手册、永久性标牌制、质量信息档案等制度。完善建设工程质量保修制度,强化运营维护能力。构建工程质量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体系,完善日常检查和抽查抽测相结合的质量监督检查制度,推行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社会力量辅助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。构建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全程监管联动模式,加强标后合同履行监管。深化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制度改革,推行施工图告知承诺制,实行施工图质量跨部门联合抽查,构建勘察设计单位信用管理体系。

(二)强化重大工程 and 城市更新质量保障。加强保障性住房和全装修成品房质量管理,探索开展住宅工程质量信息公示制度。

实施农房质量提升试点工程,推进绿色农宅、装配式农宅、低能耗农宅建设。推动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,到2025年新建居住建筑执行绿色建筑二星级及以上标准,新建公共建筑力争全面执行绿色建筑二星级及以上标准。加强对外墙保温材料、水泥、电线电缆、钢筋等重点建材产品质量监督抽查,严格建材使用单位质量责任。深化既有建筑改造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改革,制定既有建筑改造消防技术标准,提升消防安全水平。

(三)打造“北京建造”品牌。完善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论证机制,提供质量优良、安全耐久、环境协调、社会认可的工程设计产品。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和建筑师负责制,发挥建筑师对工程品质的管控作用。推进智能建造,加快建筑信息模型等数字化技术在工程设计、生产、施工与运维全生命周期集成应用,促进大型公共建筑实现数字化成果交付。推进智慧工地建设,构建施工过程要素全面感知、互联互通和协同工作体系。推动绿色建筑发展,加大绿色建造施工技术应用,推广使用安全耐久、节能低碳、性能优良的绿色建材。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,完善设计选型标准,推行部品部件驻厂监造,到2025年实现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55%。发展全过程工程咨询和专业化服务,打造工程技术服务品牌。

### 专栏3 提升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水平

——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。加强对工程参建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和工程实体质量控制的标准化,制定质量管理标准化手册,明

确企业和现场项目管理机构的质量责任和义务。强化设计过程质量控制,严格进场设备和材料、施工工序、项目验收的全过程质量管控,打造基于信息化技术、覆盖施工全过程的质量管理标准体系。

——严格质量追溯。明确工程项目及关键部位、关键环节的质量责任,建立施工过程质量责任标识制度,严格施工过程质量控制。建立工程建设可追溯治理制度,推行作业留痕,重点抽查隐蔽工程施工影像资料。

——实施样板示范。以现场示范操作、视频影像、实物展示等形式展示关键部位与工序的技术、施工要求,引导施工人员熟练掌握质量标准和具体工艺。开展智慧工地试点示范工程,推动数字信息、智能设备等新兴技术在工程建造和管理中的集成化应用,打造一批智慧工地样板。

## 六、提升“北京服务”品牌竞争力

(一)提高生产服务质量水平。开展质量标杆企业创建,在现代金融、信息服务、科技服务、商务服务等领域培育一批技术领先、质量过硬的现代服务标杆企业。加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量升级的精准性和可及性。开展科技服务优化升级行动,提升知识产权、检验检测、科技咨询等服务专业化水平。推动商务服务高端化国际化发展,吸引高能级专业服务机构集聚,做强本土专业服务品牌。加快构建高效便利的流通网络,提升冷链物流服务质量,推动流通服务模式创新升级,加快发展海外仓等外贸新业态。

(二)推动生活服务扩容提质。开展生活服务质量满意度提升行动,推动生活服务标准化、职业化发展。加快餐饮企业数字化转型。实施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,发展综合性家政服务。完善物业管理服务标准,推动物业管理服务专业化、连锁化、品牌化发展。推进房屋租赁服务专业化、规范化发展。推进旅游服务

标准化建设,打造乡村旅游、康养旅游、红色旅游等精品项目。开展体育消费质量提升行动,鼓励开发智慧“云健身”产品和服务,提升中国网球公开赛、北京马拉松等具有知识产权体育赛事的品牌影响力。大力发展公共交通,引导网约车、定制公交等个性化出行服务规范发展。促进网络购物新模式规范有序发展,鼓励超市、电商平台等零售业态多元化融合发展。

(三)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效率。推动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、一窗通办、网上办理、跨省通办,提高服务便利度。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,推动基础教育、职业教育、高等教育等提质扩容,促进国际教育提质增效。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,推进公共文化场所数字化建设,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品质化、供给主体多元化、服务方式智能化。加强“互联网+”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,推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。加强基本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,开展养老服务机构服务质量达标活动和服务质量星级评定。规范发展托幼、托育服务,推动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发展。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,完善城乡医疗卫生服务网络。加快公共配套设施适老化、适儿化、无障碍改造。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,加强实验室检测网络建设,强化科技标准支撑和物资质量保障。提升应急管理标准化水平,针对公共服务行业 and 人员密集场所从业人员开展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培训。

#### 专栏4 打造“北京服务”品牌

——提升“北京服务”质量标准。推行优质服务承诺、认证、标识制度,推进“质量一标准一品牌”协同升级,培育一批金牌服务市场主体和现代服务企业。支持龙头企业申报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。

——加强“北京服务”评价监管。健全服务质量风险监测机制,完善监测、采信、分析、发布等功能,开展服务质量监测和结果通报。建立跨部门执法协作机制,加大服务质量随机抽查力度,加强信息共享和联合执法。

——打造“北京服务”品牌。在金融、信息、科技、商务等领域,培育一批高价值服务品牌。完善体育旅游、冰雪旅游等特色领域品牌孵化体系。立足各区资源禀赋,打造“东城文化”“西城金融”“海淀科技”“朝阳商务”等特色服务品牌,加快城市副中心、新首钢地区、丽泽金融商务区、临空经济区等重点区域建设。

### 七、激发市场主体提质增效新动能

(一)推进质量创新赋能。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,引导企业加大质量技术创新投入,鼓励企业建设质量技术创新中心,推进先进质量技术研发应用。支持领军企业整合质量技术创新资源,通过组建质量技术创新联合体、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组织,协同开展技术标准创制、共性技术攻关。鼓励中小微企业深耕行业领域做精做专,提升质量技术创新能力,打造成为独树一帜的品质冠军。

(二)推动质量管理增效。鼓励企业制定实施以质取胜生产经营战略,采用国际先进质量管理标准和方法,建立全员、全要素、全过程、全数据的新型质量管理体系。实施质量管理数字化升级,建立和完善面向质量管理数字化的标准研制、计量测试、检验认证等公共服务,推广质量管理数字化解决方案和最佳实践。开展工业

企业“质量标杆”经验交流,发挥标杆企业在质量提升行动中的示范引领作用。开展“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”、中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等活动,提升中小微企业质量水平。加强全员质量教育培训,健全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,建设质量经理、质量工程师、质量技术能手队伍。深化首都质量提升在线平台建设应用,加大质量管理公益培训力度。

(三)突出质量品牌引领。完善品牌培育发展机制,推进品牌示范建设。鼓励企业实施质量品牌战略,推进产品设计、文化创意、技术创新与品牌建设融合发展,培育北京名企。支持北京老字号传承和创新发展,鼓励老字号企业在保护和传承传统工艺基础上,运用数字技术创新工艺,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,打造京味特色浓、文化底蕴深、服务质量优的商品和服务品牌。办好“中国品牌日”系列活动,加强北京品牌的宣传推广,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。支持企业加强品牌保护和维权,依法严厉打击品牌仿冒、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。

#### 专栏 5 实施质量管理数字化赋能

——打造重点行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关键场景。面向装备制造行业,通过搭建产品级、部件级数字仿真模型,提升产品设计质量水平。推进生产制造数字化管控,提升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水平。

——增强企业质量管理数字化运行能力。完善企业评价和激励机制,提升员工主动创新积极性。引导企业开展必要的生产制造装备数字化改造,设计开发质量管理系统。支持企业运用机器视觉、人工智能等技术,推动在线检测、计量等领域仪器仪表升级,促进生产制造装备与检验检测设备互联互通。

## 八、构建高水平质量基础设施

(一)加强质量基础设施能力建设。实施质量基础设施能力提升行动,加大基础、前沿计量技术研究,推动量值传递溯源能力建设,加快计量量子化、数字化变革,研发先进检验检测技术与装备,提升高端检验检测服务能力。升级北京市标准化管理平台和“首都标准网”,提升标准信息化共建共享和大数据分析运用能力。围绕高精尖产业发展需求,积极争取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在京落地。推动认证认可、检验检测行业集约化运营、产业化发展,增强大型机构综合实力,提升中小型机构专业化能力,打造一批专精特新机构。

(二)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服务效能。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行动,围绕科技创新、优质制造、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,发展壮大计量、标准化、合格评定技术服务市场,推动计量、标准、合格评定等质量基础设施统筹建设、协同服务、综合应用。实施质量基础设施拓展伙伴计划,鼓励社会各方资源协同提供质量基础设施“一站式”服务。

(三)提高质量基础设施管理水平。探索建立智能计量器具实时监控、失准更换和监督抽查相结合的新型监管模式。推动标准供给由政府主导向政府和市场并重转变,持续优化地方标准供给,积极引导市场自主制定标准。推动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改革,促进检验检测服务发展。完善检验检测市场监管体制机制,推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制,严格查处超范围检验检测、篡改

检测数据、伪造检验结果、出具虚假证明等违法行为。开展质量基础设施运行监测和综合评价,提高管理水平。

### 专栏 6 夯实质量基础设施

——保持标准化领先优势。支持高精尖产业、数字经济、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国内先进标准创制。聚焦高端装备制造、社会管理等特定领域,组织制定修订相适应的地方标准,打造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。

——提升计量支撑保障能力。建设“产检学研用资”一体化协同创新计量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,面向产业开展全溯源链计量测试服务,提升全产业链计量测试服务能力和产品全生命周期计量保障水平,到 2025 年,布局建设 5 家计量测试领域国家级中心(基地、实验室、专业站等)。

——发挥检验检测认证作用。大力推行高端品质认证,开展机器人、物联网、城市轨道交通装备等中高端产品和体育、金融、电商等服务领域认证。加强电子信息、智能物联、智能穿戴设备等领域的检测能力和实验室建设,提升涉民生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能力,强化违禁物质、农药兽药残留等食品领域检测能力。

## 九、推进质量治理能力现代化

(一)加强质量法治建设。严格执行质量基础设施等领域法律法规,健全完善质量领域地方性立法。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、侵犯知识产权、工程质量违法违规等行为,推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,加强跨区域执法协作。支持开展质量公益诉讼和集体诉讼,有效执行商品质量惩罚性赔偿制度。健全产品和服务质量担保与争议处理机制。加强质量法治宣传教育,普及质量法律知识,在全社会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。

(二)健全质量政策制度。推动质量强市、质量强业向纵深发

展,打造质量强国建设标杆。加强质量统计监测,开展消费品质量合格率统计分析。完善质量激励机制,持续开展质量管理奖项评选活动,建立质量管理经验宣传推广长效机制。实施产品和服务质量分级,促进精准监管。鼓励企业实施质量承诺和标准自我声明公开。加大对中小微企业质量创新的金融扶持力度。实施首都标准化战略补助资金管理辦法。鼓励在京高等学校加强质量相关学科建设和专业设置,完善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培训制度和职称制度,培养质量专业技能型人才、科研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。健全“北京大工匠”评选机制,选树“北京大工匠”。

(三)优化质量监管效能。建立完善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和“互联网+监管”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的新型监管机制。对直接关系公共安全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以及潜在风险大、社会风险高的重点领域,严格落实全覆盖重点监管。健全跨地区监管协调联动机制。完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制度,推动实现生产流通、线上线下一体化抽查,强化监督抽查结果处理。建立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机制,开展质量安全风险识别、评估和处置。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,开展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调查与处理。完善缺陷产品召回制度,加强召回技术支撑机构能力建设。探索建立重点产品安全追溯体系。加强产品防伪监督管理。探索建立质量安全“沙盒监管”制度,为新产品新业态发展提供容错纠错空间。严控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,依托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一级监测点,提升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

风险预警和应对水平。

(四)构建质量社会共治格局。健全以法治为基础、政府为主导、社会各方参与的多元治理机制,强化基层治理、企业主责和行业自律。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,动员各行业、各地区及广大企业全面加强质量管理。鼓励企业一线班组开展质量攻关、质量改进、质量提升等活动。支持行业协会商会、学会等开展标准制定、品牌建设、质量管理等技术服务。引导和督促市场主体落实质量主体责任,推动行业质量诚信建设。引导新闻媒体做好质量宣传,聚焦质量问题加强舆论监督。依托12345市民服务热线拓展监管触角和线索发现渠道。发挥消费者组织作用,通过消费调查、约谈点评和开展商品比较试验等形式,加强对消费者的教育引导。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质量文化建设,鼓励创作体现质量文化特色的影视和文学作品。以全国“质量月”等活动为载体,组织开展群众性质量宣传活动,加强质量主题宣传和知识普及,提升民众质量意识和素养。

(五)积极参与质量国际合作。支持企业、社会团体和教育、科研机构等加强与国际组织、区域组织和有关国家及地区的质量对话与磋商,开展质量教育培训、文化交流、人才培养等合作。支持领军企业积极参与质量国际合作,扩大“北京智造”“北京建造”“北京服务”的影响力。积极参加和承办质量领域国际性会议。充分利用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、中关村论坛等平台,举办质量、标准等领域的平行论坛、交流活动,加强质量交流合作。

## 专栏7 推进质量监管现代化

——精准实施“风险+信用”分级分类监管。按照“共性全市统筹，个性行业分建”原则，构建科学精准的风险指标体系，形成通用共性风险指标体系和专业个性风险指标体系。合理设定风险评价结果分类，将评价结果与信用分级结果有机融合，制定差异化监管措施，有效配置监管资源和力量。

——积极推动智慧监管。推进监管、执法、信用系统互联互通，形成大数据监控、风险预警、线索核查、调查处置的监管闭环。大力推行非现场监管，运用大数据筛查、自动巡检、智能预警、态势感知等手段和方式，主动发现和识别违法违规线索，推动检查业务在线办理、信息自动上传、问题及时处置。

## 十、组织保障

(一)加强党的领导。坚持党对质量工作的全面领导，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质量工作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。充分发挥北京市贯彻质量强国战略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，加强对全市质量发展规划制定、质量品牌发展、质量基础建设的谋划和组织。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，强化部门协同、上下联动，整体有序推进质量强国首善之区建设。

(二)强化贯彻落实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将质量强国首善之区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专项规划、区域规划。各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区域定位和自身优势，采取务实举措，确保意见中提出的发展目标如期实现，主要指标和重点任务圆满完成。

(三)深化考核评估。落实质量督察工作，形成有效的督促检查和整改落实机制。加强质量工作考核，将考核结果作为领导班

子及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。建立实施评估机制,市市场监管局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工作指导,重大事项及时向市委、市政府请示报告。

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

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